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791 号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699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等规定，现对导致非标意见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派华传媒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629,320.67 元、-4,485,144.33 元、-6,667,907.45 元，累计亏损 55,485,700.42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4,903,665.51 元，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21,989,752.98 元，以上财务报表数据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存货的列示存货净值金额为 6,160,584.31 元。派华传媒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成本对存货进行计量，部分项目未有预收账款，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存在项目搁置。派华传媒的会计记录显示，如果管理层以亏损合同计量，存货列示金额将减少 1,246,912.38 元。相应



地，资产减值损失将增加 1,246,912.38 元，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将分别减少 1,246,912.38 元和 1,246,912.38 元。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以及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就派华传媒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三十一条：如果认为被审计单位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应当考虑:(一)财务报表是否已充分描述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提出的应对计划;(二)财务报表是否已清楚指明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被审计单位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第三十二条规定:如果财务报表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意见段之后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强调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三十一条所述事实的披露。我们认为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中涉及的事项属于审计准则第 1324 号准则所规定的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重大不确定性已充分披露情形。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

三、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上述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所述事项中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春然
110101704958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先慧
371600110006

2022年4月2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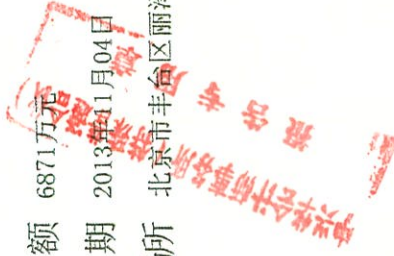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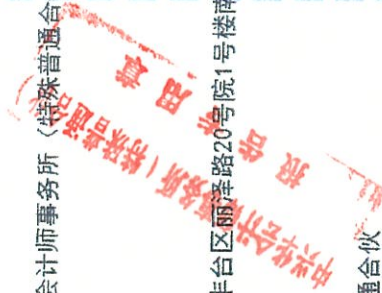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王仲华之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Change of Mr. Wang Zhonghua, CPA

王仲华
Wang Zhonghua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注册会计师王仲华之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Change of Mr. Wang Zhonghua, CPA

王仲华
Wang Zhonghua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姓名: 王仲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9-26
身份证号: 412901197809265075
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94638



注册会计师王仲华之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Change of Mr. Wang Zhonghua, CPA

王仲华
Wang Zhonghua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原工作单位

五华会计师事务所
Wuhua Accounting Firm

王仲华
Wang Zhonghua



NOTES: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profession, the CPA shall observe the following principles:
1. The CPA shall be independent and objective.
2. The CPA shall be diligent and careful.
3. The CPA shall be honest and trustworthy.
4. The CPA shall be confidential.
5. The CPA shall be professional and competent.
6. The CPA shall be fair and reasonable.
7. The CPA shall be cooperative and collaborative.
8. The CPA shall be innovative and creative.
9. The CPA shall be responsible and accountable.
10. The CPA shall be ethical and moral.



姓名: 王仲华
身份证号: 412901197809265075



证书编号: 37160011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 10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先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9-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道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925670924005
 Identity card No.



山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 合格有效一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1月 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先慧
 证书编号: 371600110006

年 月 日